

##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

证券代码:002575 证券简称:群兴玩具 公告编号:2019-11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11月15日,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群兴玩具”)披露了《关于公司区块链业务全资子公司黑匣子数据科技(江苏)有限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的公告》,子公司黑匣子数据科技(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匣子”)拟以增资扩股形式引入战略投资者北京文鑫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鑫汇”)。增资完成后,黑匣子注册资本增加至1,176.47万元,群兴玩具持股比例为95%,文鑫汇持股比例为5%。

公司于2019年11月15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19第382号】)(以下简称“《关注函》”),公司董事会对《关注函》中所关注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就相关问题回复公告如下:

1、根据公告,黑匣子公司成立于2019年9月17日,运营时间较短,尚无完整会计期间的财务数据。请你们公司详细说明黑匣子公司区块链业务已有布局情况,所有者的区块链技术在研发应用方面所处阶段、相关人才储备情况。

【回复】  
 (1)黑匣子公司区块链业务布局情况  
 公司自2019年开始一直积极关注区块链技术,在经过前期一段时间的考察和技术酝酿筹备之后,于2019年9月1日经总经理(总裁)办公会议决定:由群兴玩具全资子公司北京科创领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出资1,000万元人民币设立黑匣子数据科技(江苏)有限公司,旨在专注于区块链技术在数字货币、数字教育、数据流通、金融风险评价预警、跨境电商区块链应用、智慧城市、城市物联网等垂直领域的具体应用。

(2)所有者的区块链技术在研发应用方面所处阶段  
 黑匣子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文鑫汇后,文鑫汇执行董事、总经理徐文毅将担任黑匣子首席架构师,负责区块链技术架构的建设。

首席架构师徐文毅教授在密码学、区块链、数学方面拥有非常扎实的知识体系及技术研究基础,近20年来,一直在密码学方面进行持续的研究并发表了多篇论文。徐文毅教授在密码学相关的知识体系已经开始应用在区块链产品开发架构上,徐文毅教授的理论与技术研究范围包括如下:

1. 基于欧拉定理的背包加密解密体制。
2. 基于RSA的密码学公钥密码体制及其安全性。
3. 基于以Carmal的概率加密公钥体制。
4. 能够抵抗主动攻击的改进Diffie-Hellman密码协议方案。
5. 复杂的混沌序列加密算法。
6. 基于椭圆曲线密码体制的前向安全认证签名。
7. 基于最优扩展上的椭圆曲线密码系统的基本选取。
8. 几类特殊数字签名技术。

椭圆曲线密码体制的研究现状  
 1. 多极曲线映射参数伪随机序列产生方法的改进。  
 2. 基于混合Copula模型的投资组合风险分析。  
 11. 关于量子混沌态的研究进展及应用分析。  
 12. 基于等价测度的一种新型期权推广。  
 14. 信息安全风险评估方法的比较分析。  
 15. 基于Copula-GARCH模型的民族地区沪市股权投资风险分析。  
 16. 模型E1-GARCH-M的建立及实证分析。  
 17. 随机利率离散时间风险模型的几个结果。  
 18. 层次分析法中判断矩阵一致性的改进方法。  
 19. 基于Rabin概率思想的ElGamal数字签名。

2. 基于效用函数的最优投资组合组合的一个改进。  
 21. 椭圆曲线加密体制的有限域求模逆算法的改进。  
 22. 基于ElGamal的前向安全签名方案的分析与改进。  
 23. 一类半平稳高斯过程象集代数和阶性质。  
 24. Polya过程的高阶不确定性及迹象的一致推论。  
 25. 某种不满足拉比——达尼埃夫斯基条件的时变线性系统的渐近稳定性。  
 26. 混沌密码体制。

27. 多型混沌递归解关于统计自相似测度的Multifractal分解。  
 28. N-d推广Brownian运动的像一致Packing测度和一致Packing维数。  
 29. 5d半平稳高斯过程重点的不存在性和收敛阶的一致Hausdorff维数。  
 30. d维半平稳高斯过程相交局部熵的几个性质。

31. Self-Intersection local time and Hausdorff and packing dimension of k multiple point and k multiple time sets for multi-parameter generalized Wiener processes.  
 32. N指标d推广Wiener过程的图集和水平集的Hausdorff和Packing维数。  
 33. SIERPINIKI GASKET上BROW运动与HOLDER连续函数的关系。  
 34. 多指标推广Wiener过程的自相交测度及k重点和k重点的维数。

徐文毅教授主持及参加国家课题情况:  
 承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作为合作单位主持):“随机过程、随机物理理论及其相关应用”(2004到2007年,第一参加人)。  
 承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作为合作单位主持):“随机过程理论中若干问题的研究”(2009到2011年,第一参加人)。  
 承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作为合作单位主持):“随机过程与随机物理理论中若干问题的研究”(2012到2015年,第一参加人)。

独立承担了教育部资助优秀年轻教师基金项目(2000年度):“混沌密码体制及应用”;  
 参加全国统计科学规划项目:“空时数据的统计分析”(2006—2008,第二参加人)。

(3)人才储备情况  
 截至本回复公告日,黑匣子技术团队已初步组建完成,主要技术人员已到任,并由徐文毅教授担任黑匣子首席架构师,负责区块链技术架构的建设。同时,公司组建的由10名研发人员构成的技术团队、相关人员将于2019年11月陆续到岗。目前黑匣子仍积极在市场上挖掘相关人才,但由于区块链系统架构设计人才需要掌握多项交叉学科的专业技能,并深入理解底层设计原理,具备系统架构设计的经验,专业人才较为紧缺,公司通过公开招聘、合作等多种渠道引进更多技术人员。

2、根据公告,此次增资将打造公司的业绩增长点,推进公司业务转型升级和战略的实施。请结合你们公司现有业务情况,说明此次增资与你公司业务的关联性、未来发展规划,以及相关技术在市场化商业化应用方面是否具有可行性。

【回复】  
 目前,区块链技术的应用场景不断铺开,从金融、产品溯源、政务民生、电子存证到数字身份与供应链协同,市场的深入和多元化不断增加。  
 此次,黑匣子通过增资扩股形式引入战略投资者文鑫汇经过公司审慎认定的,公司正值科技创新产业转型升级之际,区块链业务将融合到各个垂直领域的应用中,对群兴玩具以下几个核心业务主体起到积极的区块链技术支持和产品创新能力。具体如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三条“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通过本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本所报告减持计划,在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与陈东生先生均按照相关法规、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披露了减持计划”。

经公司沟通,截至2019年11月18日,公司尚未收到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来6个月内需要继续减持计划的相关信息,但不排除未来6个月内出现减持计划的可能性。  
 综上,公司不存在利用减持计划变相配合控股股东减持的情形。

5、你认为应予以纠正的其他事项。  
 【回复】  
 黑匣子区块链业务的发展仍受市场环境及行业发展等客观因素的影响,是否能获得预期效果仍存在不确定性。  
 一方面,区块链技术在系统稳定性、应用安全性、业务模式等方面尚未成熟,对上链数据的隐私保护、存储能力等均提出较高要求。  
 另一方面,引入区块链技术,初期可能给公司业务实施带来较高成本,短期内应用规模有限,市场潜力需要不断挖掘。区块链技术从前瞻性布局距离大规模应用落地仍需相当长的时间。  
 公司将根据后续事项进展按照相关法规、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表决权
本次新增质押股份	15,468,000股		
占公司质押股份比例	1.07%		
占质押股份总数比例	2019年11月15日		
持股比例	1,401,126.18股		
持股比例	90.90%		
剩余质押(被冻结)股份数量	899,744,670股		
剩余质押(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持有股份比例	63.33%		
剩余质押(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其质押股份比例	51.31%		

2019年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公司决定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事项并向中国证监会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可转债的申请文件,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经第七届中国证监会2019年11月3日召开的第七届中国证监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2019年11月13日召开的第七届中国证监会2019年第五次(2019年5月20日召开的第七届中国证监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2019年5月21日召开的第七届中国证监会2019年第九次会议,以及2019年11月14日召开的第七届中国证监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5月14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9,700,000万元(含本数),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4日、2019年11月15日、2019年4月23日、2019年5月15日、2019年5月21日、2019年8月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19年6月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受理序号:191339)。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6月1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56)。

2019年6月2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编号:191339)及所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以下简称“反馈意见”),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审慎答复,并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7月1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65)、《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

2019年8月2日,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进一步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内容进行了进一步的补充和修订,公开披露了“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稿”。

2019年8月2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请做好中嘉博公开发行可转债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通知》,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相关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并按要求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3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反馈意见”事项并向中国证监会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可转债的申请文件,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原因  
 公司申请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以来,公司与中介机构积极推进相关工作,但鉴于市场环境和融资政策发生变化,公司综合考虑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及资金需求,对比多种融资方案后,经审慎研究,并与中介机构深入沟通后,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文件。

三、公司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的审议程序  
 根据公司于2019年11月14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可转债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可转债发行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本次可转债发行申请文件提交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可转债发行相关事宜的范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自2019年11月1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七届监事会2019年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同意终止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申请文件。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申请撤回本次可转债申请文件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的同意,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许可终止审查通知书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可转债事项,本次可转债事项申请是出于市场环境变化和融资政策发生变化,公司综合考虑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及资金需求,对比多种融资方案后,经审慎研究后作出的决定,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董事会对相关议案的表决程序合法,符合法规、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终止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撤回申请文件。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9年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2019年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20日

证券简称:中嘉博创 证券代码:000899 公告编号:2019-104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2019年第十一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2019年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于2019年11月12日以本人签收或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19年11月18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9人,实际到监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发表意见形成如下决议:  
 1.以人同意、无反对和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详见于本公告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载的《关于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6)。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20日

证券简称:中嘉博创 证券代码:000899 公告编号:2019-105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  
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1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

##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215 证券简称:诺普信 公告编号:2019-09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大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实际控制人卢广强先生及公司股东深圳市融信南方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信南方”)的通知,获悉卢广强先生与融信南方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股份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大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展期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卢广强	是	1,723	6.98%	1.88%	是	否	2019年11月18日	申请解除质押登记	深圳市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偿还债务
融信南方	否	3,446	28.99%	3.77%	否	否	2019年11月18日	申请解除质押登记	深圳市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偿还债务
合计	-	5,169	14.27%	5.65%	-	-	-	-	-	-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新增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累计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股份占流通股比例	质押股份占流通股比例
卢广强	649,690,000	35.50%	0	67,000,000	10.31%	3.66%	67,000,000	0	582,690,000	90.69%
陈刚	67,000,000	3.81%	0	0	0.00%	3.66%	0	67,000,000	0.00%	
合计	1,826,000,000	100.00%	0	67,000,000	3.66%	7.32%	67,000,000	0	1,759,000,000	96.34%

3、股东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新增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累计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股份占流通股比例	质押股份占流通股比例
陈刚	649,690,000	35.50%	0	67,000,000	10.31%	3.66%	67,000,000	0	582,690,000	90.69%
陈刚	67,000,000	3.81%	0	0	0.00%	3.66%	0	67,000,000	0.00%	
合计	1,826,000,000	100.00%	0	67,000,000	3.66%	7.32%	67,000,000	0	1,759,000,000	96.34%

2、拟质押股份三笔质押中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事项的担保用途,高刚先生总经理及其他相关方于2019年4月4日分别签署了《重大资产重组及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并出具了《关于确保相关股份全部优先用于补偿的承诺》。本次质押中,陈刚先生已明确告知质权人其所持本公司股份存在潜在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质权人确认已经知晓前述文件的相关内容,知晓陈刚先生所持本公司股份如有业绩承诺和减值测试义务以及该等补偿义务的具体约定,而高刚先生履行上述业绩承诺和减值测试义务行为履行债务的前提条件,并承诺将按照《关于确保相关股份全部优先用于补偿的承诺》予以积极配合。当出现业绩承诺未实现而需向高刚先生履行补偿义务时,陈刚先生承诺将优先使用其持有的本次质押股份以外(含属于本次质押股份后新发生质押的)本公司股份用于进行业绩补偿。

特此公告。

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20日

##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11月1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嵩阳路16号公会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股东及其持有股份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总人数 3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96,649,900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3.700%

(四)会议主持人或授权主持人:陈刚先生,董事长,主持人  
 (五)公司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监事人,出席人;  
 2.公司在任董事人,出席人;  
 3.董事会秘书林志华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296,649,900 100.00%  
 反对 0 0.00%  
 弃权 0 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179,412	100.00%	0

(三)关于议案实施的相关说明  
 1.本次会议的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20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9年10月31日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  
 2.议案1取得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议案2取得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律师事务所名称: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律师姓名:王瑞  
 3.律师见证结论:出席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符合有效;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4.签字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并由董事会秘书签署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20日

##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补充质押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茂业商业”、“公司”)控股股东深圳茂业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茂业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401,138,18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90.90%。茂业商业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2.21亿股及补充质押后,于2019年11月15日,公司所有持有公司股份总额的64.53%,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2.1%。  
 茂业商业持有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无限售流通股办理了股票质押解除登记手续,同时,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无限售流通股进行了补充质押,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前期质押情况  
 茂业商业与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证券”)签订《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根据协议约定,茂业商业分别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06,2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68,700,000股以及无限售流通股14,7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100,000,000股质押给华融证券办理股票质押业务。前述三笔股票质押业务初始质押日期及到期日分别为2017年10月09日、2017年10月20日及2017年10月27日,还款期限均为2年。  
 二、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2019年11月8日,茂业商业根据其资金安排,部分购回前述股票质押业务本金,并于2019年11月15日,办理了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6,468,000股的解除质押登记手续。本次解除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质押股数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	本次解除质押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茂业商业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股份占流通股比例	质押股份占流通股比例
本次新增质押股份	15,468,000股									
占公司质押股份比例	1.07%									
占质押股份总数比例	2019年11月15日									
持股比例	1,401,126.18股									
持股比例	90.90%									
剩余质押(被冻结)股份数量	899,744,670股									
剩余质押(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持有股份比例	63.33%									
剩余质押(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其质押股份比例	51.31%									

同时质押解除质押,茂业商业于2019年11月18日针对原在华融证券的股票质押业务补充质押无限售流通股15,468,000股,该笔业务不涉及新增质押登记,该补充股票质押登记手续于2019年11月18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本次补充质押情况请见下文。

三、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金额用途
茂业商业	是	15,468,000	否	是	2019年11月18日	2021年10月18日	华融证券	1.10%	0.89%	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质押)

2、本次质押股份未质押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控股股东质押及质押用途情况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没有形成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也没有因此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19-108号《关于子公司云南云咨公司与希美康关联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以下简称“日常关联交易公告”),根据相关披露规则与格式指引,对上述公告有关事项作补充说明如下:

一、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19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并对进行了公告(详见19年4月2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临2019-032))。根据预计,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9,722.09万元(含税,下同),截至目前执行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1-10月(含税)	2019年1-11月18日实际发生额(含税)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浙江欣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金华康恩贝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废水、废渣处理	788.00	721.74
关联人购买产品	浙江康恩贝制药有限公司	浙江康恩贝制药有限公司	药品	6,300.00	4,898.25
关联人购买产品	浙江康恩贝制药有限公司	浙江康恩贝制药有限公司	药品	1,136.65	798.63
关联人购买产品	浙江康恩贝制药有限公司	浙江康恩贝制药有限公司	药品	1,380.00	1,316.87
关联人购买产品	浙江康恩贝制药有限公司	浙江康恩贝制药有限公司	药品	120.44	13.29
合计				9,722.09	7,738.68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相关情况  
 根据公司于2019年11月19日披露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2019年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云咨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0572 证券简称:康恩贝 公告编号:临2019-109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补充公告**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云咨公司”)向关联方云南希美康药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希美康公司”)、泸西希美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泸西希美康”)和云南希诺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希诺康生物科技”)采购医药大包装材料,预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金额5,520万元人民币(含税),本次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拟占金额(万元)	占关联交易总额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万元)	本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占关联交易总额比例
向关联人购买材料	云南希美康药业开发有限公司	1,320	37.			